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24502
29 August 199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2年8月27日乌克兰常驻
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附上乌克兰外交部长1992年8月26日关于执行安全理事会第757(1992)号决议的声明。

谨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印发。

乌克兰常驻联合国副代表
维克多·克列扎尼夫斯基(签名)

92-41112 310892 310892

310892

附 件

(原件: 俄文)

乌克兰外交部长的声明

最近,在包括独立国家联合体一些成员国在内的外国大众新闻媒介上出现一些报道,称往返于多瑙河上的乌克兰船只正在向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的港口运送物品和货物,从而违反了安全理事会对这一国家的制裁。

对于这一报道,乌克兰外交部经授权发表以下声明。

乌克兰作为联合国的成员国,对《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始终表现出其忠诚,并无条件地支持了安全理事会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努力。

乌克兰不仅支持联合国关于解决在前南斯拉夫所出现的局势的有关决定,而且还参加了联合国维持和平部队在萨拉热窝的活动。乌克兰支持安全理事会关于制裁南斯拉夫的第757(1992)号决议,并且深信,执行这一决议的规定将会促进冲突各方在严格遵守不使用武力、尊重人权和保护所有少数民族的基础上解决前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的危机。

1992年6月17日,乌克兰部长内阁通过了第342号法令,要求乌克兰各部各司,克里米亚共和国部长会议,从事进出口业务、航运和空运,船舶和飞机的服务业务,包括保险业务,以及与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有体育、科学和文化联系的地方国家办事处、企业、大型联合企业、组织和机构均保证无条件地支持安全理事会第757(1992)号决议的有关规定。

乌克兰的国家机关、企业和组织正采取具体措施,监督上述决议要求得到充分执行。有关的国家机关对上述报道所作的调查未能证实乌克兰有违反联合国制裁的情况存在。在1992年7月和8月期间,属Ukrrechflot的船只在塞尔维亚的靠多瑙河的

港口普拉霍沃曾进行过几次换船,将由河道航运的物品换载到铁路上,并运往斯科普里(马其顿)。这些换船不违反第757(1992)号决议的规定,因为这些规定允许一切经过南斯拉夫领土的过境运输。

当船只离开乌克兰港口时,乌克兰内阁的国家海关委员会的机关要依照安全理事会制裁委员会所确定的标准对货物加以认真检查。前往南斯拉夫的货物只有在有证件证实它们是过境的情况下才允许运出国界。

外交部确认,乌克兰正认真地履行其义务,且无意违反对南斯拉夫的制裁。

- - - - -